
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



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二日

# 目录

会议议程.....	2
会议须知.....	3
议案一、《关于聘任王威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》 .....	4
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 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

时间：2022 年 8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14 点 00 分

地点：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171 号远洋宾馆五楼

主持人：任永强董事长（或受推举的董事）

---

会议议程

一、审议议题：

**普通决议案**，非累计投票议案，审议：

1、关于聘任王威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；

二、股东发言及股东提问。

三、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。

四、大会休会（统计投票表决结果）。

五、宣布表决结果。

六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。

七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。

#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

各位股东：

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（简称“股东大会”或“大会”）期间依法行使权利，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制定如下有关规定：

一、本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。

二、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，负责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。

三、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，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确保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，认真履行法定职责。

四、股东参加股东大会，依法享有发言权、表决权等各项权利，认真履行法定义务，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。

五、对于所有已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提案，股东大会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。

六、本次大会审议大会议案后，应做出决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应获得由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通过。

七、公司聘请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##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#### 关于聘任王威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，并经本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建议聘任王威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二日

#### 附件 1：候任董事简历

王威先生，1971 年 6 月出生，工学硕士，现任中远海运散货运输有限公司、中远海运（北美）有限公司董事，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监事。曾在中国远洋运输（集团）总公司及其下属多家公司任职，历任中国远洋运输（集团）总公司组织部部长、中远海运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，2018 年 4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中远海运国际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00517.HK）副总经理。